

证券代码：873936

证券简称：金龙电机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浙江金龙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5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业务基本情况

浙江金龙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台州市创智机电科技有限公司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提高办理银行等金融、类金融机构信用及有关担保业务的工作效率，拟向银行等金融、类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本综合授信及融资额度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上述融资额度在有效期内可以循环使用。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本外币贷款、承兑、贴现、信用证、国际贸易融资、保函、融资租赁及其他融资等。

公司实际控制人叶锦武、李春连、叶叶、汪小岳、叶惠琴拟为公司上述授信提供无偿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等。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无偿担保，是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情形，根据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二十条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表决和披露。此外，公司拟以名下房产、土地使用权、设备等为上述授信提供资产抵押担保。具体授信额度和条款以公司与金融、类金融机构最终签署的协议为准。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类金融机构申请的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等金融、类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实际融资额度。公司具体的融资金额、融资期限、融资方式将根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在上述授信额度内确定。融资利率按照市场利率确定。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相关融资业务合同、协议、凭证等法律文件（不含公司对外担保）。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5 年 1 月 9 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5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必要性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申请银行等金融、类金融机构授信额度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有利于优化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财务状况，促进公司生产经营业务发展，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日常性经营产生积极影响，是合理且必要的，符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金龙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金龙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9 日